

证券代码: 000933

证券简称: 神火股份

公告编号: 2019-018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第七届八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第七届八次会议于2019年4月25日在河南省永城市东城区光明路公司本部六楼会议室召开，由监事会主席孙公平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2019年4月15日分别以专人、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三名，实际出席监事三名（均为亲自出席），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讨论，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是：三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同意票占监事会有效表决权的100%。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7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告编号：2019-020）。

二、审议通过《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审核后，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各项决策程序合法、规范；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召集程序合法、有效；公司董事、经理班子能够尽职尽责，认真执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决策，在执行职务时无违反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行为，无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情况。公司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执行现状，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文件要求。

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是：三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同意票占监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7 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19-030）。

三、审议通过《关于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为了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企业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情况，基于谨慎性原则，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部分存货、固定资产等资产共计提减值准备 138,293.73 万元，其中，对部分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4,966.55 万元，对部分固定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75,597.77 万元，对部分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19,783.89 万元，对部分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1,179.01 万元，对商誉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6,766.51 万元，相应形成资产减值损失 138,293.73 万元，并计入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监事会全体成员就《关于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发表意见如下：公司本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符合谨慎性原则，计提和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依据充分；本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后的财务信息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同意本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是：三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同意票占监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7 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司关于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3）。

四、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根据国家财政部的相关规定，公司决定对会计政策进行财务报表列报方式变更、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的现金流量列报项目变更，并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国家财政部相关规定对会计政策进行合理变更，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进行会计政策变更。

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是：三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同意票占监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7 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4）。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监事会对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审核后，提出书面审核意见如下：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是：三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同意票占监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7 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公告编号：2019-031）。

六、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监事会对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审核后，提出书面审核意见如下：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

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是：三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同意票占监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7 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公告编号：2019-034）。

七、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监事会于 2019 年 4 月 3 日收到左素清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左素清女士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为保证公司规范、健康发展，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由公司控股股东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推荐，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任慧娟女士、黄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个人简历附后），并提请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在本次股东大会的监事选举中，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规定实行累积投票制度，差额选举产生 1 名监事。

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是：三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同意票占监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公司监事会第七届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 4 月 27 日

附件：监事候选人个人简历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候选人个人简历

(一) 任慧娟女士，49岁，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高级会计师，曾任永城矿务局会计、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会计、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永新公司财务科副科长、科长、总经理助理、本公司下属煤业公司财务部科长、部长助理、副部长、郑州裕中煤业公司财务部部长等职务，现任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副部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任慧娟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任慧娟女士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曾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不得提名为公司监事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除在控股股东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任职外，任慧娟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黄涛先生，34岁，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中级会计师，曾任郑州宝蓝包装技术有限公司会计、公司下属煤业公司会计、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会计，现任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科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黄涛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黄涛先生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曾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不得提名为公司监事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除在控股股东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任职外，黄涛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